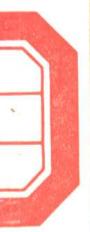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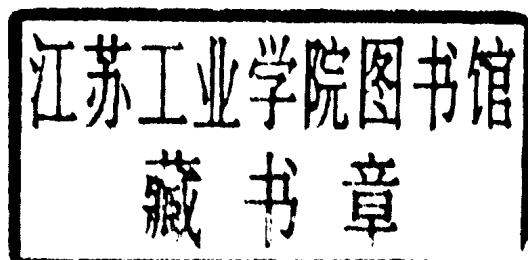
青海文物志丛书之二

乐都县文物志

青海省文物志编辑委员会



乐都县文物志



青海省文物志编辑委员会

1992年4月西宁

封面题字：祁永中

封面设计：刘 涛

责任编辑：孙惠林 余玉龙 梅端智

乐都县文物志

青海省文物志编辑委员会

西宁民族印刷厂印刷

850×1168 开本：32开

1992年10月 印数：500册

定价：5.60元

青海省新闻出版局（91）准字第42号

青海省文物志编辑委员会

主 编：张武明

副主编：格桑本

编 委

(以姓氏笔划为序)

卢耀光

刘 溥

李智信

格桑本

高东陆

前　　言

我省的近代考古工作始于本世纪廿年代初，从安特生发现古代文物算起，至今已有七十年的历史。新中国成立以后，特别是党的三中全会以来，党和政府非常重视文物考古工作，成立专业考古机构，配备专业人员，拨付专业费用，使我省的文物考古工作从无到有，由小到大，得到蓬勃发展。一些大型的考古发掘工作如乐都柳湾、大通后子河、民和核桃庄、湟中下西河、循化阿哈特拉等，均开始或完成于这一时期。征集和出土的各类文物达十余万件。田野考古调查工作也取得了显著成绩。我省的考古调查工作可分为两个大的阶段：八十年代以前的零星考古调查和八一年至八八年的全面文物普查。八十年代以前的文物普查工作，限于当时的人力、物力、交通条件和工作经验的制约，尽管作了极大的努力，但总的说来，面上的工作不够广泛，点上的工作也不够深入，效果不够显著，累计登录的文物项目总数没有超过500处，其中还有相当一部分古代文化遗存不能断代定性，已定性的部分古代文化遗存也略嫌粗疏，不够精细和确切，甚至有错误之处。所有这些无疑给我省的文物管理保护工作，考古发掘工作和研究工作带来一定的困难。因而在全省范围内进行一次全面深入系统的文物普查工作就成为一件刻不容缓，当务之急的中心工作。

从1981年开始，在国家文物局的统一部署和省文化厅文物管理处的直接组织和领导下，开始了大规模的全省文物普查工作。到1988年底，经过全省文物工作者的共同努力，全省文物普查田野工作顺利完成，告一段落。从我省东部宽广肥沃的河湟谷地到西部一望无际的柴达木盆地，自北部雄伟壮丽的祁连山麓到南部白雪皑皑的唐古拉山区，到处都留下了文物考古工作者辛勤劳动的足迹。这次调查登录的古代文化遗存总数达4316处，这个数字是八十年代以前累计登录的八倍还多。这次全省文物普查参加人员之多，持续时间之长，调查成果之丰富都是空前的。在专业人员缺乏，高原气候恶劣，交通极为不便的情况下，能取得这样大的成绩是难能可贵的。

青海古称“湟中”，秦汉以前，这里是古代羌族活动的地区。从公元前二世纪起，汉族陆续进入湟水流域，并带来比较先进的汉文化，加速了青海历史前进的步伐，揭开了青海历史的新篇章。公元四世纪末以后，鲜卑族的拓拔部和慕容部先后进入青海地区，并建立了南凉和吐谷浑王国。此后吐蕃称雄青藏高原，唃厮罗割据河湟地区，均与中原地区的唐、宋王朝保持友好关系。元、明以来，回族、土族、蒙古族、撒拉族等相继来到青海，形成了青海近代多民族聚居的基本格局。各族人民群众长期劳动、生活在这一片辽阔美丽的土地上，开发了青海的锦绣河山，共同创造了绚丽多彩的物质文明，为伟大祖国的统一、繁荣和富强作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

为了充分反映解放以来我省文物考古工作，特别是这次全省文物普查的成果，并对今后的文物管理保护、考古调查和研究工作提供全面系统的科学资料，根据国家文物事业管理局的要求，各省（市）自治区要分别编撰《中国文物分布图集》和

《文物一览表》，统一编辑出版。还要编写各省的《文物志》及各地区的文物志。根据我省各州县文物数量的多寡和行政隶属关系，决定有的以县为单位单独编辑成册，如文物较多的民和县和乐都县；有的联县编辑成册，如平安、互助，西宁、大通，湟中、湟源，循化、化隆四个分册；有的以州为单位，编辑成册，如海南和黄南两个分册；有的则联州编辑成册，如海西和海北，玉树和果洛两个分册，共计十个分册。

各地区文物志的编写按统一体例，一般分概述（含自然概况、历史沿革和文物分布），古代文化遗址、古代墓葬、古代城址、古代建筑、古代石刻、馆藏文物等章，并附文物分布一览表、馆藏文物一览表、文物工作大事记以及编后记等。

各地区的文物志收录范围上起原始社会，下至明清时期，收录资料以1989年为限。根据青海古代文化发展序列和时代早晚按石器时代、青铜时代、汉唐宋元明清时期分别叙述。文物志中均附有部分文物的图版或线图，弥补文字叙述之不足，又可增加感性认识。

我们希冀通过这些根据考古调查和发掘得来的实物资料整理编写的各地区的文物志，能够成为一部较好的历史唯物主义和爱国主义的乡土教材，藉以向广大读者翔实的介绍青海悠久的历史和灿烂辉煌的古代文化。并汇报我省四十年来文物考古工作的成就，能为祖国的四化建设贡献一份绵薄的力量，这就是我们文物考古工作者的最大慰藉。

青海省文物志编辑委员会

一九九一年四月

目 录

前 言.....	(1—3)
第一章 概述.....	(1)
第一节 自然概况.....	(1)
第二节 历史沿革.....	(2)
第三节 文物分布.....	(6)
第二章 古代文化遗址.....	(14)
第一节 新石器时代.....	(14)
第二节 青铜时代.....	(20)
第三节 汉——魏晋时期.....	(22)
第三章 古墓葬.....	(24)
第一节 新石器时代.....	(24)
第二节 青铜时代.....	(38)
第三节 汉——魏晋时期.....	(39)
第四章 古代城址.....	(42)
一、老鸦破羌城址.....	(42)
二、芦化冰沟城址.....	(42)

三、碾伯大小古城址	(43)
四、芦化贡巴城址	(44)
五、马营黑古城址	(44)
六、寿乐黑城子城址	(45)
七、碾伯城址	(45)
八、李家台城堡	(46)
第五章 古代建筑	(47)
一、瞿昙寺	(47)
二、西来寺	(58)
三、红卡寺	(62)
四、宏济寺	(63)
五、石沟寺	(64)
六、关帝庙牌坊	(66)
七、寿乐王佛寺	(66)
八、高庙八卦楼	(67)
九、老鸦鲁班亭	(67)
十、赵家寺	(68)
十一、杨宗寺	(68)
十二、延福寺	(69)
十三、柳湾王佛寺	(70)
十四、保安寺	(70)
第六章 石刻及革命文物	(72)

第一节 石刻	(72)
一、东汉三老赵掾之碑	(72)
二、御制瞿昙寺金佛像碑	(74)
三、创建凤山书院碑	(76)
四、冯玉祥将军语碑	(79)
第二节 革命文物	(80)
第七章 馆藏文物	(82)
第一节 陶器	(82)
第二节 石器	(84)
第三节 瓷器	(86)
第四节 玉器	(86)
第五节 铜器	(87)
第六节 书画	(91)
附表	
1、文物分布一览表	(96)
2、馆藏文物一览表	(135)
3、乐都县文物工作大事记	(155)
后记	(171)

第一章 概 述

第一节 自然概况

乐都县隶属海东行署，地处青海省东部，位于达坂山和拉脊山之间的湟水谷地中下游。全县总面积3050平方公里，海拔1800—4484米之间，东西长64公里，南北宽76公里。县府驻地—碾伯镇，位于全县中部，距省会西宁60公里，地理坐标为东经 $102^{\circ}09'$ — $102^{\circ}47'$ ，北纬 $36^{\circ}16'$ — $36^{\circ}46'$ 。县东北部与甘肃永登县和天祝藏族自治县接壤，东南部与本省民和县相连，西与平安县毗邻，西北为互助土族自治县，南与化隆回族自治县为邻。全县两个镇，21个乡，361个行政村，总人口28.8万人，是一个多民族聚居地区，除汉族外，还有藏族、回族、土族、蒙古族、满族、东乡族、撒拉族等少数民族。

全县境内山峦重叠，纵横交错，整个地貌特征呈西高东低。湟水在境内东西贯流，湟水南北季节河多达17条。湟水北有：羊肠子沟、白崖沟、下水磨沟、卯寨沟、羊官沟、引胜沟、努木池沟、迭尔沟、上水磨沟；湟水南有：虎狼沟、双塔沟、岗子沟、峰堆沟、马哈拉沟、叶家沟、商店沟、巴藏沟等。湟水两岸地势开阔平坦，水量充足，土地肥沃，利于农作物生长，为历代人们劳动、生息的好场所。

全县可耕种的农作物有：小麦、青稞、大麦、燕麦、玉

米、莞豆、蚕豆、扁豆、荞麦、谷子、油籽、洋芋等。在川水地区和气候较暖的沟岔地带，还种植大量经济作物：西瓜、茄子、辣子、西红柿、笋子、菜瓜、黄瓜、豆角、油白菜、菜花、韭菜、葱、蒜、萝卜、烟草、麻类等；栽培着：杏、桃、梨、李、花椒、花青、沙果、核桃、葡萄、苹果等。

解放后，在党的领导下，全县各族人民走上了社会主义的康庄大道，大大解放了劳动生产力，随着科学技术和文化知识的日益提高，生产条件不断得到改善。大峡渠、深沟渠、汤官营渠，大石滩水库、桦林水库、扎子寺水库、盛家峡水库以及大小抽水泵站的兴建，为发展农业生产，提供了有力条件，农业生产得到了飞速发展，各族人民的生活水平不断得到提高。

第二节 历史沿革

据考古调查发掘资料表明，早在五千年前的新石器时代，乐都就有人类居住。高庙镇柳湾村发掘的原始社会晚期氏族公共墓地出土的文物，将乐都地区的历史追溯到久远的史前时代。

周秦时，青海大部分地区为羌人所居，湟水地区被称为“羌中”或“湟中”。当时居住于湟水中游的羌人，“重射猎，畜牧资生”，同时也兼营农业。西汉武帝元狩二年（公元前121年），汉武帝派遣大将军霍去病击败北方匈奴。同时，在河西走廊设立“河西四郡”，切断了匈奴与羌人的联系，汉军进入湟水流城，并在甘肃省永登县境内筑令居塞，羌人被迫西迁。武帝元鼎元年（公元前111年），派将军李息和郎中

令徐自为领兵十万，击退羌人。是年，设立了“护羌校尉”（西汉时在甘、青交界处所设立的统治羌人高级官员，兼管民政和军务，具有安抚和征讨羌人的职权）。其后，在西宁修筑军事据点——西平亭，在西平亭以西设置临羌县，属金城郡辖（今兰州）。这是封建王朝在地处西陲的湟水中游——今乐都地区最早设置的郡县行政机构。从此，湟水流域正式纳入汉中央政权版图之内。

汉宣帝神爵元年（公元前61年）汉后将军营平侯赵充国平定羌乱，留兵在湟水沿岸驻军屯耕，收到了“内有亡费之利，外有守御之备，信威千里，以制西域”的成效。屯田本身在青海历史上产生了深远的影响。神爵二年，在乐都老鸦设破羌县。

东汉时仍置破羌县于此。三国时属魏，仍为破羌县，西平郡辖。东晋十六国时期，前凉曾置城于此，后凉王吕光麟嘉二年（公元390年）凉军渡过湟水，进攻南羌彭奚念部获胜，势力进入青海东部地区。同年，改破羌县为乐都郡。

晋隆安三年（公元399年）。鲜卑秃发部秃发乌孤自西平徙治于乐都，同年乌孤死，弟利鹿孤继位，改治西平。利鹿孤在位三年，于402年三月病死，其弟傉檀继位，称“凉王”（史称南凉），并迁回乐都，扩建了乐都城。公元403年，傉檀又迁都姑藏（今甘肃武威），公元410年，自姑藏又迁回乐都。自公元399年南凉在西平建国至公元414年南凉灭亡，南凉国先后以乐都为都约八年，建立地方性封建割据政权。南凉国的建立，在乐都兴办教育，培养人才，对古代乐都地区的政治、经济、文化事业的发展起了积极的推动作用，并在青海历史上产生了一定的影响。

南凉灭亡后，乐都遂为西秦所有，并置凉州刺史于此，后

没于吐谷浑（《读史方舆纪要》卷六十四）。至北魏孝明帝孝昌二年（公元526年），将原置于今西宁地区的西都县迁至乐都，并为鄯州及西平郡治所。西魏沿用，北周将西平郡改为乐都郡。

隋文帝开皇十八年（公元598年），改西都县为湟水县，属西平郡（治今乐都县）。隋炀帝大业五年（公元609年），炀帝亲率大军西征吐谷浑，在乐都、化隆之间广阔的地区进行大规模的战前军事演习。

唐代高祖武德二年（公元619年），设鄯州，治湟水县，并设置鄯州刺使。唐贞观元年（公元627年），唐太宗即位，唐王朝根据山河形势，划全国为十个道，鄯州划归陇右道，辖今青海东部湟水流域。

宋代时期，唃厮罗改鄯州为邈川城。这里成为中央王朝与吐蕃频繁交往之地，也是双方茶马互市贸易之津梁。北宋王朝曾于哲宗元符二年（公元1099年）设立湟州，元符三年（公元1100年）群羌合兵10万攻陷邈川城，不久又收复，徽宗建中靖国元年（公元1101年）邈川又失陷。徽宗崇宁二年（公元1103年）邈川收复。三年（公元1104年），置倚郭县，五年（1106年）罢。大观三年（公元1109年），设飨德军节度。徽宗宣和元年（公元1119年）改湟州为乐州。其后，乐都几易其主，高宗绍兴元年（公元1131年）没于金。1136年，西夏崇宗出兵攻占金乐州，理宗宝庆三年（公元1227年）又没于元，地遂属元。

元朝时，碾伯为甘肃行省西宁州所辖。元世祖至元二十三年（公元1286年），元朝在今乐都等地设拘催课程所。

明朝时隶属陕西行都司，洪武五年（公元1372年），在故

乐州地设碾伯卫，洪武十九年（1386年）废卫，改碾伯卫为右千户所（明史为守御千户所），属西宁卫辖，并命长兴侯耿炳文修筑碾伯城（即今青海乐都县城旧址）。同年，明朝政府在今乐都境内又设立了嘉顺驿（在今乐都县碾伯镇）、嘉顺驿递运所、老鸦驿、老鸦驿递运所、冰沟驿、冰沟驿递运所。还设立了碾伯、冰沟、洪水、东努木赤沟、白崖子等铺。于是“仓库所驿，建置纷然”。

清代康熙六年（公元1667年）分陕西省置甘肃省，领西宁等卫，碾伯千户所乃属西宁卫。雍正三年（公元1725年），将西宁卫改为府，改碾伯所为碾伯县，隶属甘肃省西宁府。这时的碾伯县，包括今青海省乐都县、民和县和化隆等县的部分地区。乾隆九年（公元1744年），由碾伯南山后藏民二十族及西宁南山后藏民十六族合并，设立了巴燕戎格通判厅，以甘肃庄浪通判移驻之，属西宁府。至此，碾伯县南部今属化隆县的部分地区才被划出。

中华民国初年，仍为碾伯县，属甘肃省。民国十八年（公元1929年）正月，分甘肃省置青海省，省会西宁。同年，改碾伯县为乐都县。1930年4月1日，又以老鸦峡为界，分原碾伯县老鸦峡以东地区置民和县。这样，碾伯县由原来“东至庄浪所界，南至河州界，西至西宁卫界，北至庄浪所界……西南至贵德所界”的广大区域，缩为今天乐都县区域。

1949年9月3日，中国人民解放军解放了古城乐都，成立了中共乐都县委和县人民政府，治今乐都县碾伯镇。

解放初，全县划分为五区、二镇，十九乡，326个自然村。1965年社教运动结束后，将28个公社，合并为23个乡、镇，361个行政自然村，至今未有大变动。

第三节 文物分布

乐都县的文物考古工作，可追溯到本世纪二十年代（1923—1924年），瑞典学者安特生首先在这里发现古代文物。一九四七年夏，我国著名考古学家裴文中教授，在湟水沿岸调查古代文化遗址，先后在乐都、民和等地发现二十余处古代文化遗址。他在湟水流域的考古调查工作，为尔后开展乐都县文物考古工作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解放后，省、县文化部门组织人力曾多次对湟水两岸进行考古调查工作，在县境内就发现五十余处古代文化遗址，征集、采集二百余件古代文物，这些古代文物中有新石器时代的马家窑文化（马家窑类型、半山类型、马厂类型），青铜时代的齐家文化、辛店文化和卡约文化遗物。

1982、1986两年，可以说是乐都县文物考古工作的黄金时代，在各级政府的支持下，青海省文物管理处、青海省文物考古研究所、乐都县文物管理所曾组织人力，在全县境内进行了两次规模较大的文物普查工作。通过普查、调查登记的文物项目达292处，基本摸清了全县境内古代文物的分布概况。在普查所获得资料中属新石器时代遗存136处，其中马家窑文化马家窑类型24处，半山类型9处，马厂类型103处；青铜时代遗存128处，其中齐家文化42处，辛店文化26处，卡约文化58处；汉代遗存17处；古代城址9处；古代建筑61处；魏晋南北朝、唐、宋、元、明、清时期的其它遗存10处（以上一处遗址有两种文化类型的按两种统计）。这些古代文化遗存，主要分布于县境内湟水流域和沟岔地带发育较好的台地上，特别是湟水沿岸，古代

文化的分布十分密集。在汉代以前的古代文化遗物中，都有发达的陶器，尤其是彩陶器物，出土极为丰富。下面将乐都县发现的新石器时代，青铜时代及汉以后主要文化遗存的分布作一概述：

一、新石器时代——马家窑文化的分布

乐都县境内较早的古代文化有新石器时代马家窑文化，也称甘肃仰韶文化。马家窑文化是由中原地区仰韶文化繁衍发展而来的。马家窑文化由于地域性的差异和时代早晚不同，可分为四个不同文化类型（即石岭下类型，马家窑类型、半山类型，马厂类型），除石岭下类型外，其余三个类型在我县高庙镇、洪水乡、共和乡、岗沟乡、马营乡、引胜乡、寿乐乡、蒲台乡、芦化乡、碾伯镇等乡镇均有不同程度的分布。全县共发现马家窑文化（马家窑类型、半山类型、马厂类型）136处，特别是马家窑文化马厂类型遗存，在全县境内分布最为密集，达103处，出土文物也十分丰富。

马家窑类型作为马家窑文化较早的一个文化类型，共调查发现24处，主要分布在县境内高庙镇、洪水乡、共和乡等自然环境较优越、水源便利的湟水两岸发育较好的台地上。从调查发现的马家窑类型文化遗物看，马家窑类型常见的器物有壶、罐、盆、钵、瓶等，陶质坚细，制作精美。彩绘以黑色为主，彩绘花纹丰富多彩。主要花纹有平行条纹、弧线纹、旋涡纹、圆点纹与网格纹等，多属于几何形纹。在圆圈纹内还有加缀直线、十字线、米字形、网线、齿形纹等不同纹样。另外，还有形象生动的蛙纹、鱼纹、鸟纹等动物花纹。陶容器造型特点以平底器为主。马家窑类型时代的人们过着相对稳定的定居生活，经济生产以农业为主，生产工具有石制的刀、斧、铲、